

东海美丽中国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7 年半年度报告 摘要

2017 年 6 月 30 日

基金管理人：东海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送出日期：2017 年 8 月 25 日

§ 1 重要提示

1.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的法律责任。本半年度报告已经三分之二以上独立董事签字同意，并由董事长签发。

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 2017 年 8 月 22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 2017 年 1 月 1 日起至 6 月 30 日止。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摘自半年度报告正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阅读半年度报告正文。

§ 2 基金简介

2.1 基金基本情况

基金简称	东海美丽中国灵活配置混合
场内简称	-
基金主代码	000822
前端交易代码	-
后端交易代码	-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4 年 11 月 14 日
基金管理人	东海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22,584,065.17 份
基金合同存续期	不定期
基金份额上市的证券交易所	-
上市日期	-

2.2 基金产品说明

投资目标	本基金通过在股票、固定收益类资产、现金等资产的积极灵活配置，重点关注在建设美丽中国的主旋律下，受益经济结构转型和经济品质改善的个股，辅以衍生金融工具适度对冲系统风险，以获得中长期稳定且超越比较基准的投资回报。
投资策略	中国经济增长正处在从数量扩张向质量改善转变的过程中，中央政府提出的美丽中国概念不光重点关注生态文明建设，更是融入了经济建设、政治建设、文化建设、社会建设各方面和全过程。围绕美丽中国的概念，中国经济结构转型和经济品质的改善会在很长时期贯穿中国经济增长的主线，由此带来一系列的投资机遇，而与美丽中国相关联的行业及企业将蕴含极高的投资价值。同时，本基金通过对宏观环境和市场风险特征的分析研究，不断优化组合资产配置，控制仓位和采用衍生品套期保值等策略，实现基金资产的长期稳定增值。
业绩比较基准	沪深 300 指数收益率 × 50% + 上证国债指数收益率 × 50%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是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其预期收益和风险水平高于债券型基金产品和货币市场基金、低于股票型基金产品，属于中高风险、中高预期收益的基金产品。

2.3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项目		基金管理人	基金托管人
名称		东海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负责人	姓名	王恒	郭明
	联系电话	021-60586966	010-66105799
	电子邮箱	wangheng@donghaifunds.com	custody@icbc.com.cn
客户服务电话		400-9595531	95588
传真		021-60586926	010-66105798

2.4 信息披露方式

登载基金半年度报告正文的管理人互联网网址	www.donghaifunds.com
基金半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办公地址

§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3.1.1 期间数据和指标	报告期内(2017年1月1日 - 2017年6月30日)
本期已实现收益	-420,370.81
本期利润	1,170,498.50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49
本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	5.36%
3.1.2 期末数据和指标	报告期末(2017年6月30日)
期末可供分配基金份额利润	-0.0168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22,205,084.23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0.983

注：(1) 所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2) 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3) 期末可供分配利润为期末资产负债表中未分配利润与未分配利润中已实现部分的孰低数；

(4) 本基金基金合同生效日为2014年11月14日。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份额净值增长率①	份额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一个月	3.80%	0.57%	2.56%	0.33%	1.24%	0.24%
过去三个月	3.36%	0.47%	3.11%	0.31%	0.25%	0.16%
过去六个月	5.36%	0.52%	5.51%	0.29%	-0.15%	0.23%
过去一年	-4.10%	0.61%	8.90%	0.34%	-13.00%	0.27%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1.70%	1.64%	28.85%	0.92%	-30.55%	0.72%

注：(1)上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2)本基金的业绩基准为：沪深 300 指数收益率×50%+上证国债指数收益率×50%。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注：(1) 本基金基金合同生效日为 2014 年 11 月 14 日；

(2) 本基金的投资范围为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包括国内依法发行上市的股票（含主板、中小板、创业板及其他经中国证监会核准上市的股票）、债券、货币市场工具、权证、资产支持证券、股指期货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但须符合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本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为股票资产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为 0%-95%；权证资产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为 0%-3%；任何交易日日终，持有的买入股指期货合约价值不得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 10%，持有的卖出期货合约价值不得超过基金持有的股票总市值的 20%；任何交易日日终，持有的买入期货合约价值与有价证券市值之和，不得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 95%；任何交易日日终在扣除股指期货合约需缴纳的交易保证金后，现金或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 5%。

§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经理情况

4.1.1 基金管理人及其管理基金的经验

东海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2013 年 2 月 25 日正式成立。由东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鹏博实业集团有限公司和苏州市相城区江南化纤集团有限公司共同发起成立。注册地上海，注册资本 1.5 亿元人民币。

公司现有员工 60 余人，业务骨干的平均从业年限在十年以上。公司秉承“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优先、管理创造价值、品质创造财富”的经营理念，在夯实基础上稳步推进创新发展步伐，努力建设成“运作稳健、专业精良、治理完善、诚信合规”在业内具有影响力的现代资产管理公司。

截至本报告期末，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基金有东海美丽中国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东海中证社会发展安全产业主题指数型证券投资基金、东海祥瑞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和东海祥龙定增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4.1.2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及基金经理助理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助理）期限		证券从 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胡德军	本基金的基金经理	2015 年 10 月 27 日	-	8 年	国籍：中国。上海交通大学生物医学工程博士，曾任齐鲁证券有限公司研究所医药行业研究员，2013 年 6 月加入东海基金，历任公司研究开发部高级研究员、专户理财部投资经理等职。现任东海美丽中国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东海祥龙定增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东海中证社会发展安全产业主题指数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
杜斌	本基金的基金经理	2014 年 11 月 14 日	2017 年 5 月 27 日	20 年	国籍：中国。经济学学士，中级经济师。曾任泰阳证券湘证基金管理部经理助理、泰阳证券资产管理总部投资交易部经理、方正证券资产管理部债券型集合计划投资主办人等职，2013 年 2 月加入东海基金任公司专户理财部投资经理。曾任东海美丽中国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东海中证社会发展安全产业主题指数型证券投资基金、东海祥瑞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自 2017 年 5 月 27 日起，不再担任上述基金的

					基金经理。
--	--	--	--	--	-------

注：（1）此处的任职日期、离职日期均指公司做出决定之日，若该基金经理自基金合同生效日起即任职，则任职日期为基金合同生效日；

（2）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行业协会《证券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证券投资基金销售管理办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基金合同和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监管部门的相关规定，依照诚实信用、勤勉尽责、安全高效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认真控制投资风险的基础上，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没有发生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4.3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公司公平交易制度适用于所有投资品种，以及所有投资管理活动，涵盖授权、研究分析、投资决策与执行、交易执行、业绩评估等投资管理活动各环节，从研究、投资、交易合规性监控，发现可疑交易立即报告，并由风险管理部负责对公平交易情况进行定期和不定期评估。

公司所有研究成果对公司所管理的所有产品公平开放，基金经理严格遵守公平、公正、独立的原则下达投资指令，所有投资指令在中央交易室集中执行，投资交易过程公平公正，投资交易监控贯穿于整个投资过程。

本报告期内，投资交易监控与价差分析未发现投资组合之间存在利益输送等不公平交易行为，公平交易制度整体执行情况良好。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根据中国证监会《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公司制定了公平交易制度和异常交易监控细则，同时加强对组合间同向交易和同日反向交易的监控和检查。公司利用公平交易分析系统，对组合间不同时间窗口下的同向交易指标进行持续监控，并定期分析组合间的同向交易。公司禁止组合内的同日反向交易，严格控制组合间的同日反向交易，对采用量化投资策略的组合与其他组合间发生的同日反向交易进行监控和分析。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管理的所有投资组合参与的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总成交量

5%的交易次数为 0 次。

本报告期内，各组合投资交易未发现异常情况。

4.4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的说明

4.4.1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本报告期内，A 股行情呈现出极端结构化，表现为 2017 年上半年上证综指涨幅为 2.86%，创业板指数涨幅为 -7.34%。报告期内，东海美丽中国在整体操作上采取了相对比较谨慎的策略，在仓位控制上，一季度仓位较低，二季度在市场大幅下跌过程中适当提高仓位，不仅规避了短期市场的系统性风险，同时为建仓提供了良好的机遇。在持仓个股上，报告期内主要聚焦于消费板块中具有相对成长和良好现金流的公司，从上半年的运行看，整体表现良好。

4.4.2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2017 年上半年，本基金净值增长率为 5.36%，业绩基准增长率为 5.51%，低于业绩比较基准 0.15%。自成立以来(2014 年 11 月 14 日)，本基金净值增长率为 -1.70%，业绩基准增长率为 28.85%，低于业绩比较基准 30.55%。

4.5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从经济周期看，传统的周期传导是从货币周期到盈利周期再到通胀周期，也就是货币刺激将带来实体经济盈利的改善，然后再带来通货膨胀的上升。这一点从国内的 M2 增速似乎看出端倪，2008 年金融危机以后，也就是美国的次贷危机以来，中国的 M2 增速一直维持在两位的增长，但是进入 2017 年以来，中国 M2 增速逐步走低，增速甚至低于名义 GDP 增速，同时美国也正式进入加息周期，货币宽松的陆续退出前提是企业盈利开始出现好转。

而从国内经济看，2017 年也是国内从货币周期转向盈利周期的起点，表现为 2016 年 9 月 PPI 指数首次由负转正，同期铁路货运量也快速回暖。如果叠加国内目前进行的供给侧改革，预计短期规模以上企业盈利将处于高位，当前工业企业的资产负债率为 56.2%，已降至 08 年以来的低位，传统企业盈利进入加速释放期。如果中国经济目前处于短期复苏阶段，那么可以预见资本外流将会收敛，外资流入中国（尤其是债市股市）可能会增加，从而间接对冲金融去杠杆对股票市场带来的流动性影响，同时更重要的是目前国内 CPI 处于较低水平，监管加强并不一定意味着持续流动性的收紧。因此展望下半年，东海美丽中国将立足产品成立之初的投资理念，在把握成长股的同时适当参与周期行业的投资，但企业盈利始终是择股的重要指标，同时控制好仓位，始终将风

险放在第一位。

4.6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估值程序等事项的说明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进一步规范证券投资基金估值业务的指导意见》和中国证券业协会基金估值工作小组《关于停牌股票估值的参考方法》等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本基金管理人设立估值委员会并制定估值委员会制度。

估值委员会由总经理、督察长、投资总监和运营总监及公司相关业务部门工作人员组成。估值委员会成员均具有会计核算经验、行业分析经验、金融工具应用等丰富的证券投资基金管理经验和专业能力，且之间不存在任何重大利益冲突。基金经理如果认为某证券有更能准确反映其公允价值的估值方法，可以向估值委员会申请对其进行专项评估。新的证券价格需经估值委员会和托管行同意后才能采纳，否则不改变用来进行证券估值的初始价格。

估值委员会职责：根据相关估值原则研究相关估值政策和估值模型，拟定公司的估值政策、估值方法和估值程序，确保公司各基金产品净值计算的公允性，以维护广大投资者的利益。

4.7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利润分配情况的说明

根据本基金《基金合同》的约定，在符合有关基金分红条件的前提下，本基金每年收益分配次数最多为 6 次，每份基金份额每次收益分配比例不得低于收益分配基准日该次可供分配利润的 20%；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未进行利润分配。

4.8 报告期内管理人对本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情形的说明

报告期内，本基金未有连续 20 个工作日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 200 人的情况出现；本基金在报告期内从 2017 年 1 月 3 日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连续 60 个工作日在以上基金资产净值低于 5000 万元。本基金管理人已经将该基金情况向证监会报备，将持续关注本基金资产净值情况，下一步本基金管理人将进行持续营销，力争基金净值尽快回升并稳定在五千万以上。

§ 5 托管人报告

5.1 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遵规守信情况声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在对东海美丽中国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托管过程中，严格遵守《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他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不存在任何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完全尽职尽责地履行了基金托管人应尽的义务。

5.2 托管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运作遵规守信、净值计算、利润分配等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东海美丽中国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管理人——东海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在东海美丽中国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投资运作、基金资产净值计算、基金份额申购赎回价格计算、基金费用开支等问题上，不存在任何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在各重要方面的运作严格按照基金合同的规定进行。本报告期内，东海美丽中国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未进行利润分配。

5.3 托管人对本半年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等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发表意见

本托管人依法对东海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编制和披露的东海美丽中国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7 年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进行了核查，以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

§ 6 半年度财务会计报告（未经审计）

6.1 资产负债表

会计主体：东海美丽中国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报告截止日： 2017 年 6 月 30 日

单位：人民币元

资产	附注号	本期末 2017 年 6 月 30 日	上年度末 2016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			
银行存款		8,140,575.27	5,372,654.65

结算备付金		179,747.32	410,294.50
存出保证金		32,342.14	38,818.00
交易性金融资产		14,953,455.75	11,164,090.86
其中：股票投资		14,953,455.75	11,164,090.86
基金投资		—	—
债券投资		—	—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
贵金属投资		—	—
衍生金融资产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应收证券清算款		—	7,587,108.86
应收利息		1,894.46	2,131.51
应收股利		—	—
应收申购款		—	17,383.70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其他资产		—	—
资产总计		23,308,014.94	24,592,482.0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附注号	本期末 2017年6月30日	上年度末 2016年12月31日
负债：			
短期借款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应付证券清算款		346,954.22	—
应付赎回款		2,941.01	2,436.19
应付管理人报酬		27,153.32	30,531.55
应付托管费		4,525.55	5,088.61
应付销售服务费		—	—
应付交易费用		631,594.03	1,035,308.88
应交税费		—	—
应付利息		—	—
应付利润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其他负债		89,762.58	60,007.56
负债合计		1,102,930.71	1,133,372.79
所有者权益：			
实收基金		22,584,065.17	25,140,698.65
未分配利润		-378,980.94	-1,681,589.36
所有者权益合计		22,205,084.23	23,459,109.2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3,308,014.94	24,592,482.08

注：报告截止日 2017 年 6 月 30 日，基金份额净值 0.9830 元，基金份额总额 22,584,065.17 份。

6.2 利润表

会计主体：东海美丽中国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号	本期 2017年1月1日至2017 年6月30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6年1月1日至 2016年6月30日
一、收入		1,670,422.92	-9,037,110.90
1.利息收入		70,140.41	83,370.38
其中：存款利息收入		41,312.44	59,559.14
债券利息收入		-	-
资产支持证券利息收入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收入		28,827.97	23,811.24
其他利息收入		-	-
2.投资收益（损失以“-”填列）		7,556.63	-10,935,225.68
其中：股票投资收益		-65,999.19	-10,962,253.43
基金投资收益		-	-
债券投资收益		-	-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	-
贵金属投资收益		-	-
衍生工具收益		-	-
股利收益		73,555.82	27,027.75
3.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590,869.31	1,287,936.33
4.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5.其他收入(损失以“-”号填列)		1,856.57	526,808.07
减：二、费用		499,924.42	849,914.39
1.管理人报酬		168,402.96	264,029.57
2.托管费		28,067.14	44,004.87
3.销售服务费	6.4.8.2.3	-	-
4.交易费用		239,057.54	491,993.73
5.利息支出		-	-
其中：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支出		-	-
6.其他费用		64,396.78	49,886.22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170,498.50	-9,887,025.29
减：所得税费用		-	-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170,498.50	-9,887,025.29

6.3 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变动表

会计主体：东海美丽中国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6月30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6月30日		
	实收基金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期初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25,140,698.65	-1,681,589.36	23,459,109.29
二、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本期净利润)	-	1,170,498.50	1,170,498.50
三、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 (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2,556,633.48	132,109.92	-2,424,523.56
其中：1.基金申购款	212,451.64	-11,766.31	200,685.33
2.基金赎回款	-2,769,085.12	143,876.23	-2,625,208.89
四、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	-	-
五、期末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22,584,065.17	-378,980.94	22,205,084.23
项目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6年1月1日至2016年6月30日		
	实收基金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期初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31,371,434.70	11,006,927.45	42,378,362.15
二、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本期净利润)	-	-9,887,025.29	-9,887,025.29
三、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 (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1,836,951.50	-374,876.22	-2,211,827.72
其中：1.基金申购款	56,269,079.75	-2,049,149.24	54,219,930.51
2.基金赎回款	-58,106,031.25	1,674,273.02	-56,431,758.23

四、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	-	-
五、期末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29,534,483.20	745,025.94	30,279,509.14

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本报告 6.1 至 6.4 财务报表由下列负责人签署：

葛伟忠 葛伟忠 刘宇
基金管理人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6.4 报表附注

6.4.1 基金基本情况

东海美丽中国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系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4]934 号文《关于准予东海美丽中国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注册的批复》准予注册，由东海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作为管理人向社会公开发行募集，基金合同于 2014 年 11 月 14 日生效，首次设立募集规模为 404,663,363.74 份基金份额。本基金为契约型开放式，存续期限不定。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为东海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注册登记机构为东海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基金托管人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本基金的投资范围为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包括国内依法发行上市的股票（含主板、中小板、创业板及其他经中国证监会核准上市的股票）、债券、货币市场工具、权证、资产支持证券、股指期货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但须符合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

本基金业绩比较基准：沪深 300 指数收益率×50% + 上证国债指数收益率×50%。

6.4.2 会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系按照中国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以及其后颁布及修订的具体会计准则、应用指南、解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编制，同时，对于在具体会计核算和信息披露方面，也参考了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修订的《证券投资基金管理核算业务指引》、中国证监会制定的《关于进一步规范证券投资基金估值业务的指导意见》、《关于证券投资基金执行<企业会计准则>估值业务及份额净值计价有关事项的通知》、《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信息

披露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2 号《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3 号《会计报表附注的编制及披露》、《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 XBRL 模板第 3 号<年度报告和半年度报告>》、其他中国证监会及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颁布的相关规定。

本财务报表以本基金持续经营为基础列报。

6.4.3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及其他有关规定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基金于 2017 年 06 月 30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17 上半年度的经营成果和净值变动情况。

6.4.4 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以及差错更正的说明

6.4.4.1 会计政策变更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需说明的会计政策变更。

6.4.4.2 会计估计变更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需说明的会计估计变更。

6.4.4.3 差错更正的说明

本基金本期无重大会计差错的内容和更正金额。

6.4.5 税项

6.4.6.1 印花税

经国务院批准，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研究决定，自 2008 年 4 月 24 日起，调整证券（股票）交易印花税率，由原先的 3‰ 调整为 1‰；

经国务院批准，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研究决定，自 2008 年 9 月 19 日起，调整由出让方按证券（股票）交易印花税率缴纳印花税，受让方不再征收，税率不变；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05]103 号文《关于股权分置试点改革有关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的规定，股权分置改革过程中因非流通股股东向流通股股东支付对价而发生的股权转让，暂免征收印花税。

6.4.6.2 营业税、增值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04]78 号文《关于证券投资基金税收政策的通知》的规定，自 2004 年 1 月 1 日起，对证券投资基金（封闭式证券投资基金，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人运

用基金买卖股票、债券的差价收入，继续免征营业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16]36号文《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增值税试点的通知》的规定，经国务院批准，自2016年5月1日起在全国范围内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金融业纳入试点范围，由缴纳营业税改为缴纳增值税。对证券投资基金（封闭式证券投资基金，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人运用基金买卖股票、债券的转让收入免征增值税；国债、地方政府债利息收入以及金融同业往来利息收入免征增值税；存款利息收入不征收增值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16]46号文《关于进一步明确全面推开营改增试点金融业有关政策的通知》的规定，金融机构开展的质押式买入返售金融商品业务及持有政策性金融债券取得的利息收入属于金融同业往来利息收入；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16]70号文《关于金融机构同业往来等增值税政策的补充通知》的规定，金融机构开展的买断式买入返售金融商品业务、同业存款、同业存单以及持有金融债券取得的利息收入属于金融同业往来利息收入；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16]140号文《关于明确金融、房地产开发、教育辅助服务等增值税政策的通知》的规定，资管产品运营过程中发生的增值税应税行为，以资管产品管理人为增值税纳税人；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17]56号文《关于资管产品增值税有关问题的通知》的规定，对资管产品在2018年1月1日前运营过程中发生的增值税应税行为，未缴纳增值税的，不再缴纳；已缴纳增值税的，已纳税额从资管产品管理人以后月份的增值税应纳税额中抵减。

6.4.6.3 企业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04]78号文《关于证券投资基金税收政策的通知》的规定，自2004年1月1日起，对证券投资基金（封闭式证券投资基金，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人运用基金买卖股票、债券的差价收入，继续免征企业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05]103号文《关于股权分置试点改革有关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的规定，股权分置改革中非流通股股东通过对价方式向流通股股东支付的股份、现金等收入，暂免征收流通股股东应缴纳的企业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08]1号文《关于企业所得税若干优惠政策的通知》的规定，对证券投资基金从证券市场中取得的收入，包括买卖股票、债券的差价收入，股权的股息、红利收入，债券的利息收入及其他收入，暂不征收企业所得税。

6.4.6.4 个人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05]103号文《关于股权分置试点改革有关税收政策问题

的通知》的规定，股权分置改革中非流通股股东通过对价方式向流通股股东支付的股份、现金等收入，暂免征收流通股股东应缴纳的个人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08]132号文《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储蓄存款利息所得有关个人所得税政策的通知》的规定，自2008年10月9日起，对储蓄存款利息所得暂免征收个人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中国证监会财税[2012]85号文《关于实施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的规定，自2013年1月1日起，证券投资基金从公开发行和转让市场取得的上市公司股票，持股期限在1个月以内（含1个月）的，其股息红利所得全额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持股期限在1个月以上至1年（含1年）的，暂减按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持股期限超过1年的，暂减按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上述所得统一适用20%的税率计征个人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中国证监会财税[2015]101号文《关于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的规定，自2015年9月8日起，证券投资基金从公开发行和转让市场取得的上市公司股票，持股期限超过1年的，股息红利所得暂免征收个人所得税。

6.4.6 关联方关系

6.4.6.1 本报告期存在控制关系或其他重大利害关系的关联方发生变化的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发生与本基金存在控制关系或其他重大利害关系的关联方发生变化的情况。

6.4.6.2 本报告期与基金发生关联交易的各关联方

关联方名称	与本基金的关系
东海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基金管理人、注册登记机构、基金销售机构
东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基金代销机构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基金代销机构

注：下述关联交易均在正常业务范围内一般商业条款订立。

6.4.7 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的关联方交易

6.4.7.1 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交易

6.4.7.1.1 股票交易

关联方名称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本期 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6月30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6年1月1日至2016年6月30日

	成交金额	占当期股票 成交总额的比例	成交金额	占当期股票 成交总额的比例
东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74,584,279.84	46.24%	-	-

6.4.7.1.2 债券交易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6月30日	成交金额	2016年1月1日至2016年6月30日	占当期债券 成交总额的比例
东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均未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债券交易。

6.4.7.1.3 债券回购交易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6月30日	回购成交金额	2016年1月1日至2016年6月30日	占当期债券 回购 成交总额的比例
东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5,000,000.00	15.00%	-	-

6.4.7.1.4 权证交易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6月30日	成交金额	2016年1月1日至2016年6月30日	占当期权证 成交总额的比例
东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均未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权证交易。

6.4.7.1.5 应支付关联方的佣金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当期 佣金	占当期佣金总量的 比例	期末应付佣金余额	占期末应付佣 金总额的比例
东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72,303.81	50.41%	0.00	0.00%

关联方名称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6年1月1日至2016年6月30日			
	当期佣金	占当期佣金总量的比例	期末应付佣金余额	占期末应付佣金总额的比例
-	-	-	380,418.70	37.24%

6.4.7.2 关联方报酬

6.4.7.2.1 基金管理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6月 30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6年1月1日至2016年6月30 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管理费	168,402.96	264,029.57
其中：支付销售机构的客户维护费	47,376.94	68,426.27

注：本基金的管理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 1.50% 年费率计提。管理费的计算方法如下：

$$H = E \times 1.50\% \div \text{当年天数}$$

H 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管理费

E 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管理费每日计算，逐日累计至每月月末，按月支付，由基金管理人向基金托管人发送基金管理费划款指令，基金托管人复核后于次月前 2 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财产中一次性支付给基金管理人。若遇法定节假日、公休假等，支付日期顺延。

6.4.7.2.2 基金托管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6月 30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6年1月1日至2016年6月30 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托管费	28,067.14	44,004.87

注：本基金的托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 0.25% 年费率计提。托管费的计算方法如下：

$$H = E \times 0.25\% \div \text{当年天数}$$

H 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托管费

E 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托管费每日计算，逐日累计至每月月末，按月支付，由基金管理人向基金托管人发送基金托管费划款指令，基金托管人复核后于次月前 2 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财产中一次性支取。若遇法定节假日、公休日等，支付日期顺延。

6.4.7.2.3 销售服务费

单位：人民币元

获得销售服务费 各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	
合计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销售服务费	
获得销售服务费 各关联方名称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6 年 1 月 1 日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	
合计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销售服务费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均无销售服务费。

6.4.7.3 与关联方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的债券(含回购)交易

单位：人民币元

银行间市场交易 的 各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					
债券交易金额		基金逆回购		基金正回购		
基金买入	基金卖出	交易金额	利息收入	交易金额	利息支出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6 年 1 月 1 日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						
银行间市场交易 的 各关联方名称	债券交易金额			基金逆回购		基金正回购
	基金买入	基金卖出	交易金额	利息收入	交易金额	利息支出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及上年可比期间均未通过银行间同业市场与关联方进行银行间债券(含回购)交易。

6.4.7.4 各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6.4.7.4.1 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份额单位：份

项目	本期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6 年 1 月 1 日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	
基金合同生效日（2014年 11月14日）持有的基金份	-	-	

额		
期初持有的基金份额	5,724,525.11	5,724,525.11
期间申购/买入总份额	-	-
期间因拆分变动份额	-	-
减：期间赎回/卖出总份额	-	-
期末持有的基金份额	5,724,525.11	5,724,525.11
期末持有的基金份额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25.3500%	22.7700%

6.4.7.4.2 报告期末除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其他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份额单位：份

关联方名称	本期末 2017年6月30日		上年度末 2016年12月31日	
	持有的基金份额	持有的基金份额占基金总份额的比例	持有的基金份额	持有的基金份额占基金总份额的比例

注：本基金除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其他关联方于本报告期末及上年度末均未投资本基金。

6.4.7.5 由关联方保管的银行存款余额及当期产生的利息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6月30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6年1月1日至2016年6月30日	
	期末余额	当期利息收入	期末余额	当期利息收入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8,140,575.27	38,939.30	8,238,369.73	54,460.36

注：本基金的证券交易结算资金通过托管银行备付金账户转存于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6月30日止期间获得的利息收入为人民币2,078.3元(2016年度可比期间获得的利息收入：3,763.37元)，2017年6月30日结算备付金余额为人民币179,747.32元(2016年度可比期间：324,730.55元)。

6.4.7.6 本基金在承销期内参与关联方承销证券的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证券代码	证券名称	发行方式	本期 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6月30日	
				基金在承销期内买入	
				数量（单位：份）	总金额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6年1月1日至2016年6月30日					

关联方名称	证券代码	证券名称	发行方式	基金在承销期内买入	
				数量(单位:份)	总金额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均未在承销期内直接购入关联方承销的证券。

6.4.7.7 其他关联交易事项的说明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均无其他关联交易事项。

6.4.8 期末（2017年6月30日）本基金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6.4.8.1 因认购新发/增发证券而于期末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6.4.10.1.1 受限证券类别：股票										
证券代码	证券名称	成功认购日	可流通日	流通受限类型	认购价格	期末估值单价	数量(单位:股)	期末成本总额	期末估值总额	备注

6.4.10.1.2 受限证券类别：债券										
证券代码	证券名称	成功认购日	可流通日	流通受限类型	认购价格	期末估值单价	数量(单位:张)	期末成本总额	期末估值总额	备注

6.4.10.1.3 受限证券类别：权证										
证券代码	证券名称	成功认购日	可流通日	流通受限类型	认购价格	期末估值单价	数量(单位:份)	期末成本总额	期末估值总额	备注

注：本基金无因认购新发/增发证券而于期末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6.4.8.2 期末持有的暂时停牌等流通受限股票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停牌日期	停牌原因	期末估值单价	复牌日期	复牌开盘单价	数量(股)	期末成本总额	期末估值总额	备注
300145	中金环境	2017年6月28日	临时停牌	16.92	-	-	29,380	474,985.00	497,109.60	-

6.4.8.3 期末债券正回购交易中作为抵押的债券

6.4.8.3.1 银行间市场债券正回购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回购到期日	期末估值单价	数量(张)	期末估值总额
合计				-	-

注：截至本报告期末 2017 年 6 月 30 日止，本基金无从事银行间市场债券正回购交易形成的卖出

回购金融资产款余额。

6.4.8.3.2 交易所市场债券正回购

截至本报告期末 2017 年 6 月 30 日止，本基金无从事证券交易所债券正回购交易形成的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余额。

6.4.9 有助于理解和分析会计报表需要说明的其他事项

6.4.14.1 公允价值

6.4.14.1.1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负债主要包括银行存款、结算备付金、存出保证金、应收款项以及其他金融负债，因其剩余期限不长，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相若。

6.4.14.1.2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6.4.14.1.2.1 各层次金融工具公允价值

于 2017 年 6 月 30 日，本基金持有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工具中属于第一层次的余额为人民币 14,953,455.75 元，无划分为第二层次和第三层次的余额。(于 2016 年 6 月 30 日，第一层级层次的余额为人民币 21,635,935.52 元，无划分为第二层次和第三层次的余额)

6.4.14.1.2.2 公允价值所属层次间的重大变动

对于证券交易所上市的股票，若出现重大事项停牌、交易不活跃、或属于非公开发行等情况，本基金分别于停牌日至交易恢复活跃日期间、交易不活跃期间及限售期间不将相关股票的公允价值列入第一层次；并根据估值调整中采用的不可观察输入值对于公允价值的影响程度，确定相关股票公允价值应属第二层次或第三层次。

6.4.14.1.2.3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余额和本期变动金额

本基金于本报告期初未持有公允价值归属于第三层次的金融工具，本基金本报告期及上半年度可比期间未发生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转入转出情况。

6.4.14.2 承诺事项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基金无需要披露的承诺事项。

6.4.14.3 其他事项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基金的资产净值为人民币 22,205,084.23 元，已连续超过 119 个工作日基金资产净值低于人民币 5,000 万元。本基金资产管理人已就上述情况按照中国证监会颁布的《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第四十一条的规定，在本基金 2017 年 2 季度报告中进行

了披露。本基金管理人已经将该基金情况向证监会报备，将持续关注本基金资产净值情况，下一步本基金管理人将进行持续营销，力争基金净值尽快回升并稳定在五千万以上。

除此以外，本基金无需要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 7 投资组合报告

7.1 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项目	金额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
1	权益投资	14,953,455.75	64.16
	其中：股票	14,953,455.75	64.16
2	固定收益投资	-	-
	其中：债券	-	-
	资产支持证券	-	-
3	贵金属投资	-	-
4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6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8,320,322.59	35.70
7	其他各项资产	34,236.60	0.15
8	合计	23,308,014.94	100.00

7.2 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7.2.1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A	农、林、牧、渔业	-	-
B	采矿业	-	-
C	制造业	13,063,095.15	58.83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	-
E	建筑业	695,756.00	3.13
F	批发和零售业	1,194,604.60	5.38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	-
H	住宿和餐饮业	-	-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	-
J	金融业	-	-
K	房地产业	-	-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	-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	-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	-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	-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	-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	-
S	综合	-	-
	合计	14,953,455.75	67.34

7.2.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沪港通投资股票投资组合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基础材料	-	-
B 消费者非必需品	-	-
C 消费者常用品	-	-
D 能源	-	-
E 金融	-	-
F 医疗保健	-	-
G 工业	-	-
H 信息技术	-	-
I 电信服务	-	-
J 公用事业	-	-
合计	-	-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沪港通投资股票。

7.3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 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000568	泸州老窖	20,080	1,015,646.40	4.57
2	000661	长春高新	7,400	955,414.00	4.30
3	000858	五粮液	12,800	712,448.00	3.21
4	600884	杉杉股份	42,900	706,563.00	3.18
5	600068	葛洲坝	61,900	695,756.00	3.13
6	002271	东方雨虹	18,100	671,510.00	3.02
7	000063	中兴通讯	28,000	664,720.00	2.99
8	002456	欧菲光	36,200	657,754.00	2.96
9	600529	山东药玻	25,830	634,643.10	2.86
10	600690	青岛海尔	41,000	617,050.00	2.78

7.4 报告期内股票投资组合的重大变动

7.4.1 累计买入金额超出期初基金资产净值 2%或前 20 名的股票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本期累计买入金额	占期初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600183	生益科技	2,688,974.00	11.46
2	002636	金安国纪	2,523,277.30	10.76
3	002108	沧州明珠	2,336,189.04	9.96
4	600110	诺德股份	2,211,384.00	9.43
5	600079	人福医药	2,114,162.76	9.01
6	002466	天齐锂业	2,030,425.00	8.66
7	002179	中航光电	1,979,416.00	8.44
8	603008	喜临门	1,956,275.76	8.34
9	002456	欧菲光	1,935,502.00	8.25
10	600884	杉杉股份	1,898,863.00	8.09
11	000661	长春高新	1,869,920.70	7.97
12	002304	洋河股份	1,822,809.00	7.77
13	600076	康欣新材	1,541,302.00	6.57
14	300207	欣旺达	1,374,173.85	5.86
15	000404	华意压缩	1,346,211.30	5.74
16	600068	葛洲坝	1,343,134.00	5.73
17	002460	赣锋锂业	1,331,313.00	5.68

18	000963	华东医药	1, 252, 968. 00	5. 34
19	000651	格力电器	1, 200, 754. 00	5. 12
20	002572	索菲亚	1, 110, 801. 43	4. 74
21	000568	泸州老窖	1, 087, 126. 00	4. 63
22	000858	五 粮 液	1, 076, 878. 00	4. 59
23	000157	中联重科	998, 999. 00	4. 26
24	603788	宁波高发	941, 982. 00	4. 02
25	600038	中直股份	940, 403. 00	4. 01
26	000910	大亚圣象	892, 973. 00	3. 81
27	300145	中金环境	872, 067. 00	3. 72
28	300432	富临精工	863, 102. 16	3. 68
29	601717	郑煤机	846, 879. 00	3. 61
30	300156	神雾环保	838, 061. 00	3. 57
31	300083	劲胜智能	806, 038. 00	3. 44
32	002583	海能达	798, 535. 00	3. 40
33	600966	博汇纸业	796, 634. 00	3. 40
34	600622	嘉宝集团	795, 029. 10	3. 39
35	300444	双杰电气	774, 111. 48	3. 30
36	600362	江西铜业	716, 553. 00	3. 05
37	002007	华兰生物	700, 235. 00	2. 98
38	000801	四川九洲	699, 492. 00	2. 98
39	300296	利亚德	699, 274. 00	2. 98
40	600489	中金黄金	698, 872. 00	2. 98
41	002221	东华能源	695, 552. 00	2. 96
42	601668	中国建筑	695, 502. 00	2. 96
43	600476	湘邮科技	695, 445. 00	2. 96
44	000915	山大华特	691, 255. 00	2. 95
45	600418	江淮汽车	678, 164. 00	2. 89
46	002078	太阳纸业	675, 001. 00	2. 88
47	300073	当升科技	653, 056. 00	2. 78
48	600562	国睿科技	646, 926. 00	2. 76
49	300034	钢研高纳	644, 774. 00	2. 75
50	002508	老板电器	638, 932. 00	2. 72
51	002709	天赐材料	638, 142. 00	2. 72
52	600699	均胜电子	637, 720. 00	2. 72
53	600820	隧道股份	597, 519. 00	2. 55

54	300016	北陆药业	597,177.00	2.55
55	300267	尔康制药	596,753.58	2.54
56	300037	新宙邦	595,833.00	2.54
57	601163	三角轮胎	595,587.00	2.54
58	603037	凯众股份	594,828.50	2.54
59	000063	中兴通讯	594,431.00	2.53
60	002271	东方雨虹	593,642.00	2.53
61	002589	瑞康医药	593,634.83	2.53
62	600529	山东药玻	593,229.26	2.53
63	600056	中国医药	546,439.05	2.33
64	600690	青岛海尔	545,526.00	2.33
65	002035	华帝股份	544,596.31	2.32
66	002434	万里扬	543,960.00	2.32
67	002372	伟星新材	499,948.40	2.13
68	600426	华鲁恒升	499,788.87	2.13
69	000333	美的集团	498,852.00	2.13
70	600718	东软集团	498,750.00	2.13
71	600867	通化东宝	498,290.00	2.12
72	000895	双汇发展	497,065.00	2.12
73	600276	恒瑞医药	496,019.00	2.11
74	600703	三安光电	495,880.00	2.11
75	300203	聚光科技	495,401.00	2.11
76	601318	中国平安	495,200.00	2.11

注：“买入金额”按买入成交金额（成交单价乘以成交量）填列，不考虑相关交易费用。

7.4.2 累计卖出金额超出期初基金资产净值 2%或前 20 名的股票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本期累计卖出金额	占期初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1	600183	生益科技	3,428,457.70	14.61
2	002636	金安国纪	3,056,223.88	13.03
3	002108	沧州明珠	2,520,615.19	10.74
4	002179	中航光电	2,006,577.38	8.55
5	603008	喜临门	1,967,629.20	8.39
6	002304	洋河股份	1,826,845.00	7.79
7	000651	格力电器	1,790,444.00	7.63
8	600038	中直股份	1,706,823.00	7.28

9	600110	诺德股份	1,705,316.50	7.27
10	600079	人福医药	1,621,332.12	6.91
11	600076	康欣新材	1,525,618.00	6.50
12	600699	均胜电子	1,393,918.00	5.94
13	300207	欣旺达	1,347,742.57	5.75
14	002466	天齐锂业	1,334,000.00	5.69
15	000404	华意压缩	1,329,375.55	5.67
16	002456	欧菲光	1,325,656.00	5.65
17	002460	赣锋锂业	1,280,610.00	5.46
18	600820	隧道股份	1,242,104.00	5.29
19	600884	杉杉股份	1,239,753.00	5.28
20	002572	索菲亚	1,167,960.90	4.98
21	000568	泸州老窖	1,109,837.31	4.73
22	000858	五粮液	1,105,305.38	4.71
23	000661	长春高新	1,001,703.10	4.27
24	000157	中联重科	982,427.00	4.19
25	300432	富临精工	932,945.16	3.98
26	601717	郑煤机	921,445.00	3.93
27	600297	广汇汽车	903,693.00	3.85
28	600966	博汇纸业	880,677.00	3.75
29	300083	劲胜智能	851,425.00	3.63
30	600622	嘉宝集团	810,218.00	3.45
31	300156	神雾环保	802,510.00	3.42
32	002583	海能达	799,254.00	3.41
33	300444	双杰电气	793,204.00	3.38
34	601899	紫金矿业	747,360.00	3.19
35	002508	老板电器	746,745.00	3.18
36	600529	山东药玻	738,863.00	3.15
37	002221	东华能源	696,783.38	2.97
38	600489	中金黄金	695,232.00	2.96
39	601668	中国建筑	693,381.00	2.96
40	600362	江西铜业	692,529.00	2.95
41	002475	立讯精密	688,763.00	2.94
42	000963	华东医药	686,454.00	2.93
43	000801	四川九洲	685,440.00	2.92
44	600418	江淮汽车	682,345.00	2.91
45	002758	华通医药	678,540.50	2.89
46	600068	葛洲坝	677,058.00	2.89

47	600476	湘邮科技	672,958.10	2.87
48	002078	太阳纸业	670,933.00	2.86
49	002007	华兰生物	670,220.00	2.86
50	600562	国睿科技	640,322.37	2.73
51	300073	当升科技	640,101.00	2.73
52	002709	天赐材料	633,891.32	2.70
53	000422	湖北宜化	617,069.26	2.63
54	000910	大亚圣象	611,550.00	2.61
55	601163	三角轮胎	608,251.00	2.59
56	300034	钢研高纳	604,619.00	2.58
57	300016	北陆药业	589,372.31	2.51
58	002556	辉隆股份	567,397.00	2.42
59	300267	尔康制药	565,264.86	2.41
60	002434	万里扬	547,733.00	2.33
61	002035	华帝股份	546,695.76	2.33
62	300037	新宙邦	537,739.80	2.29
63	600703	三安光电	494,496.00	2.11
64	000333	美的集团	489,018.00	2.08
65	300203	聚光科技	488,070.00	2.08
66	600426	华鲁恒升	486,075.00	2.07
67	600276	恒瑞医药	484,121.00	2.06
68	002372	伟星新材	477,943.60	2.04
69	600718	东软集团	476,774.00	2.03

注：“卖出金额”按卖出成交金额（成交单价乘以成交量）填列，不考虑相关交易费用。

7.4.3 买入股票的成本总额及卖出股票的收入总额

单位：人民币元

买入股票成本（成交）总额	83,312,594.55
卖出股票收入（成交）总额	81,048,099.78

注：本表“买入股票成本（成交）总额”，“卖出股票收入（成交）总额”均按买卖成交金额（成交单价乘以成交量）填列，不考虑相关交易费用。

7.5 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国家债券	-	-
2	央行票据	-	-

3	金融债券	-	-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	-
4	企业债券	-	-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	-
6	中期票据	-	-
7	可转债（可交换债）	-	-
8	同业存单	-	-
9	其他	-	-
10	合计	-	-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7.6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 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张）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 比例（%）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7.7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 券投资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证券代码	证券名称	数量（份）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 比例(%)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7.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 投资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7.9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 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权证代码	权证名称	数量(份)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 比例(%)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7.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7.10.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指期货合约。

7.10.2 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的投资政策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指期货合约。

7.1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7.11.1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政策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国债期货合约。

7.11.2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代码	名称	持仓量(买/ 卖)	合约市值 (元)	公允价值变 动(元)	风险指标说明
公允价值变动总额合计(元)					-
国债期货投资本期收益(元)					-
国债期货投资本期公允价值变动(元)					-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国债期货合约。

7.11.3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评价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国债期货合约。

7.12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7.12.1

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没有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7.12.2

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中，没有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之外的股票。

7.12.3 期末其他各项资产构成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名称	金额
1	存出保证金	32,342.14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1,894.46
5	应收申购款	—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34,236.60

7.12.4 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7.12.5 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流通受限部分的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流通受限情况说明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不存在流通受限情况。

7.12.6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注：由于四舍五入的原因，本报告中涉及比例计算的分项之和与合计项之间可能存在尾差。

§ 8 基金份额持有人信息

8.1 期末基金份额持有人户数及持有人结构

份额单位：份

持有人户数	户均持有的	持有人结构

(户)	基金份额	机构投资者		个人投资者	
		持有份额	占总份额比例	持有份额	占总份额比例
730	30,937.08	5,725,609.26	25.35%	16,858,455.91	74.65%

8.3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的情况

项目	持有份额总数(份)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基金管理人所有从业人员 持有本基金	50,398.06	0.2200%

8.4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开放式基金份额总量区间的情况

项目	持有基金份额总量的数量区间(万份)
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基金投资和研究部 门负责人持有本开放式基金	0
本基金基金经理持有本开放式基金	0

§ 9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基金合同生效日（2014年11月14日）基金份额总额	404,663,363.74
本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25,140,698.65
本报告期基金总申购份额	212,451.64
减：本报告期基金总赎回份额	2,769,085.12
本报告期基金拆分变动份额（份额减少以“-”填列）	-
本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22,584,065.17

§ 10 重大事件揭示

10.1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

本报告期内未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10.2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的重大人事变动

1、基金管理人：

本报告期内，经东海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二零一七年第四次临时会议审议并通过，刘建锋先生不再担任公司总经理职务，由邓升军先生代履行总经理职责。基金管理人就上述重大人事变动已按照相关规定向监管部门报告并履行了必要的信息披露程序。

2、本报告期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无重大人事变动。

10.3 涉及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

本报告期内无涉及本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

10.4 基金投资策略的改变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策略未发生改变。

10.5 为基金进行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基金管理人自 2017 年 4 月 20 日起改聘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基金提供审计服务。

10.6 管理人、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本报告期内未发生基金管理人、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形。

10.7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的有关情况

10.7.1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股票投资及佣金支付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券商名称	交易单元 数量	股票交易		应支付该券商的佣金		备注
		成交金额	占当期股票 成交总额的比 例	佣金	占当期佣金 总量的比例	
广发证券	2	7,090,058.99	4.40%	6,461.15	4.50%	-
恒泰证券	2	39,448,420.35	24.46%	28,059.80	19.56%	-
东海证券	2	74,584,279.84	46.24%	72,303.81	50.41%	-

德邦证券	-	-	-	-	-	-	-
太平洋证券	-	-	-	-	-	-	-
华鑫证券	-	-	-	-	-	-	-
宏源证券	2	40,168,896.92	24.90%	36,605.82	25.52%	-	-

10.7.2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其他证券投资的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券商名称	债券交易		债券回购交易		权证交易	
	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券 成交总额的比 例	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 券回购 成交总额 的比例	成交金额	占当期权证 成交总额的 比例
广发证券	-	-	-	-	-	-
恒泰证券	-	-	25,000,000.00	25.00%	-	-
东海证券	-	-	15,000,000.00	15.00%	-	-
德邦证券	-	-	-	-	-	-
太平洋证券	-	-	-	-	-	-
华鑫证券	-	-	-	-	-	-
宏源证券	-	-	60,000,000.00	60.00%	-	-

§ 11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11.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 的情况

投资者 类别	报告期内持有基金份额变化情况					报告期末持有基金情况	
	序号	持有基金份额 比例达到或者 超过 20%的时 间区间	期初 份额	申购 份额	赎回 份额	持有份额	份额占比
机构	1	2017 年 1 月 3 日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	5,724,525.11	-	-	5,724,525.11	25.35%
个人	-	-	-	-	-	-	-

产品特有风险

本基金报告期内出现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形。如该单一投资者大额赎回将可能导致基金份额净值波动风险、基金流动性风险等特定风险。

11.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本报告期内，不存在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东海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017 年 8 月 25 日